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之**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接受委托,担任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花股份”或“公司”或“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独立财务顾问(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独立财务顾问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精神,履行持续督导职责,通过定期的现场检查、资料查阅、沟通访谈及列席重要会议等方式,对三花股份 201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454 号文核准,根据询价结果,最终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8.63 元/股,本次发行数量为 46,349,942 股,发行对象确定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新富资本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新昌县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舟山金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 7 名投资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99,999,999.46 元。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5]48360058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认为:截至 2015 年 12 月 18 日止,华林证券指定的认购资金专用账户已收到特定投资者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深圳前海新富资本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新昌县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舟山金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 家投资者的认购资金合计为 399,999,999.46 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21 日，华林证券已将上述认购款项 399,999,999.46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金额划转至三花股份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内。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验[2015]531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认为：截至 2015 年 12 月 21 日止，三花股份已收到募集资金总额 399,999,999.46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999,999.47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93,999,999.99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6,349,942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347,650,057.99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 二、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2015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2015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0.00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0.00 万元。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计 393,999,999.99 元。

##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1、本次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凤起支行开立了账户号为 8110801013200233616 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子公司三花微通道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华林证券与开户银行三方经协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本报告期末，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

涉及每一笔募集资金的支出均须由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按流转程序逐级审批,经公司有关负责人签字批准后,由出纳予以付款。

## 2、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三花微通道	中信银行杭州凤起支行	8110801013200233616	393,999,999.99
三花股份	中国银行新昌支行营业部	388370013812	0.00
合计			393,999,999.99

## 四、募集资金 2015 年实际使用情况

附件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在墨西哥建设微通道换热器生产线项目	否	22,755.00	22,755.00				2017年12月			否
新增年产80万台换热器技术改造项目	否	7,996.00	7,996.00				2016年06月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9,249.00	9,249.0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40,000.00	40,0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六、主要核查工作

华林证券认真审阅了三花股份《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审〔2016〕2999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通过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对账单，查阅募集资金使用的原始凭证，现场察看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情况，访谈公司高管人员等方式，对三花股份2015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 七、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林证券认为：三花股份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法规的规定，公司2015年度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之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钱 昆

徐晓晨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13 日